

证券代码：834116

证券简称：高信达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北京高信达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高信达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7年2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2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共9名，会议由董事长黄卫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高信达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关联担保预计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北京高信达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对2017年可能发生的关联担保进行了预计，预计全年公司股东黄卫、黄胜蓝、夏京东、黄卫配偶孟玲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前海高信达移动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为公司向银行

申请授信及贷款提供担保，以及向为公司提供担保的担保机构提供反担保的贷款额度不超过 200,000,000.00 元，且上述关联担保不收取公司任何费用，以上情况，授权总经理黄卫先生直接审批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议案表决结果：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其中，董事黄卫、黄胜蓝为关联方，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南京银行北京万柳支行申请授信贷款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为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发展补充流动资金，拟同意公司向南京银行北京万柳支行申请授信贷款不超过贰仟万元人民币，贷款期限为一年整。本次贷款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前海高信达移动科技（深圳）有限公司、高信达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黄卫及其配偶孟玲联合共同提供保证担保。

议案表决结果：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其中董事黄卫为关联方，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华夏银行中关村支行申请授信贷款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为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发展补充流动资金，拟同意公司向华夏银行中关村支行申请授信贷款贰仟万元人民币，贷款期限为一年整。本次贷款以公司发明专利《手持终端及其与电脑间信息交互方法和系统》质押提供担保，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黄卫及其配偶孟玲联合共同提供保证担保。

议案表决结果：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其中，董事黄卫为关联方，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17 年 3 月 10 日召集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一、议案二、议案三。

议案表决结果：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董事签字确认的《北京高信达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高信达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2月23日